

目錄

公司資料.....	二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三
董事會主席報告書.....	七
董事會報告書.....	八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十六
企業管治報告.....	十七
五年財政回顧.....	二十三
物業撮要表.....	二十四
獨立核數師報告.....	二十五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十七
公司資產負債表.....	二十八
綜合損益表.....	二十九
綜合權益變動表.....	三十
綜合現金流量表.....	三十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十二

公司資料

行政主席

邵逸夫爵士GBM

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方逸華

董事

Jeremiah Rajakulendran

周亦卿博士*

吳鈺淳*

趙漢樂*

審核委員會

周亦卿博士*(主席)

吳鈺淳*

趙漢樂*

薪酬委員會

周亦卿博士*(主席)

方逸華

吳鈺淳*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Jeremiah Rajakulendran

註冊辦事處

香港九龍清水灣道二二〇地段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股票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四十六樓

股票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

網址

www.shawbrothers.com.hk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公司定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星期三)正午十二時，在九龍香格里拉酒店閣樓海景廳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商討下列事項：

- (一)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 (二) 宣佈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 (三) 重選退任以三年為任期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批准董事年度袍金。
- (四) 續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 (五)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規限下，全面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或可兌換成額外股份之證券，購股權或認股權證，或類似附有認購股份之權利或可兌換股份之證券，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項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項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之股本面值總和(惟不包括依據供股，行使附有認購或轉換為本公司股份權利之本公司發行之任何現有認股權證或其他證券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行使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或本公司根據當時之公司章程以代替本公司股份全部或部份股息而作出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而該項批准亦須受此限制；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三者之最早日期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章程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

「供股」指在本公司董事會所定的期間內向股東名冊內於指定記錄日期所載的股份持有人，按當時其持有該等股份的比例，提出配售本公司股份，惟本公司董事會有權就零碎股份或因在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六) 處理本公司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Jeremiah Rajakulendran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註：

委任代表資料

- 一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凡有權出席及投票之股東，可委派一位或以上代表出席及在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委任代表投票只適用於以點票方式表決，按本公司章程細則第60條，在大會上提呈大會表決之決議案一般均以舉手方式表決。

股東必須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在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九龍清水灣道二二〇地段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方屬有效。受委代表所作之表決並不因撤回委任或委任之授權而視作無效，除非該等撤回是以書面形式在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九龍清水灣道二二〇地段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在大會開始前送達在場之本公司公司秘書或主席，方屬有效。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要求以點票方式表決之權利

- 二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60條，在大會上提呈大會表決之決議案均以舉手方式表決，除非(宣佈舉手表決結果之前或之時或其他以點票方式表決之要求被撤回時)以下人士要求以點票方式表決：
- (i) 大會主席；或
 - (ii) 最少三名當時有權於會上投票並親身出席之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或
 - (iii) 佔全體有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之投票權總額不少於十分之一之一位或多位股東，不論親身出席之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或
 - (iv) 任何持有獲賦予權利於會上投票之股份之實繳股款總額不少於全部獲賦予該權利之股份實繳股款總額不少於十分之一之一位或多位股東，不論為親身出席之股東或其受委代表。

除非要求以點票方式表決而且並無撤回有關要求，否則，主席宣佈一項決議案以舉手表決方式通過或一致通過或以大多數票通過或否決，及記錄在載有本公司會議議程記錄中之結果，將為事實最終之依據，而毋須證明該決議案之贊成或反對票數或其比例。

股息

- 三 董事會建議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之398,390,400股股票，向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2元。末期股息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派發。
- 四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起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星期三)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及過戶登記手續。凡擬獲發末期股息人士，請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董事

- 五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第三項議程：「重選退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鈺淳女士及趙漢樂先生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88條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輪值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退任董事之連任選舉將由股東投票逐一表決。
- 六 下文載列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吳鈺淳女士及趙漢樂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發佈前之最後可行日期(「最後可行日期」)的個人資料，以協助股東就選舉連任董事作出知情的決定。

就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而言，除了本段、第(五)、(七)及(八)段所載資料外，並無其他按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規定而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股東必須垂注的事宜。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吳鈺淳女士及趙漢樂先生之個人資料如下：-

吳鈺淳女士 (56歲)

吳鈺淳女士自二零零一年二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指引規定，並已向聯交所書面確認其對本公司的獨立性。彼亦按年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身分，吳女士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財務或親屬關係。

吳女士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吳女士擁有紐約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自一九七三年起，管理其於香港之船務及貿易公司。

吳女士於過去三年概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趙漢樂先生 (62歲)

趙漢樂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先生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指引規定，並已向聯交所書面確認其對本公司的獨立性。彼亦按年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身分。趙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財務或親屬關係。

趙先生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趙先生是生科環保集團主席及董事長。該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在澳洲上市。趙先生乃該集團始創人，在香港及澳洲擁有超過三十年的商業及財務管理經驗，而其中超過十年從事與中國及香港有關的業務。趙先生擁有澳洲雪梨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澳洲管理學會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 七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吳女士及趙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及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的股份權益。有關資料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任何變動。

所有董事及行政總裁在本公司及聯營公司股份的實益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記錄冊所載)，已載列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年報的董事會報告書內。

- 八 吳女士及趙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董事，其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及釐定該酬金的準則，已載列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內及企業管治報告的「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酬金」一欄內。

董事會主席報告書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311,400,000元，上年度為港幣293,794,000元。集團的營運及溢利在本年度內均無顯著波動。

董事會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2元，連同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0.05元，本年度之股息將為每股港幣0.47元。該股息水平相當於每股盈利的60%。

集團之聯營公司，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對集團之盈利貢獻增長6%，其宣佈派發之股息總額由每股港幣1.70元增加至每股港幣1.80元，增長6%。上述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已計及電視廣播有限公司所宣佈派發之末期股息之增長。

在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舉行之地區地政會議中，已原則上批准本公司清水灣用地之換地申請。現時，本公司正與地政總署，法律諮詢及田土轉易處，及相鄰物業之業權人商討，有關在相鄰土地契約上加入通行權之條款，而有關換地之基本條件，有待此問題解決後方可發出。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股東向全體員工對本公司作出之忠勤服務致衷心謝意。

邵逸夫
行政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同人欣然將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呈覽。

簡介，主要業務及營運地區之分析

本公司為一間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成立及公眾上市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香港九龍清水灣道二二〇地段。

財務報表以港元千元列示，港元亦為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本年度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投資於媒體及娛樂事業。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務及其摘要編列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內。

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及地區分部之分析列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內。

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業績列於第二十九頁之綜合損益表內。

股息

董事會已宣佈派發中期股息為每普通股港幣0.05元，合計港幣19,919,520元，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派發。

董事會擬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星期三）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普通股港幣0.42元予當日已列名於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上述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每普通股港幣0.05元，全年合共派發股息每普通股港幣0.47元。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份登記處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起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領取上述末期股息的人士，務必將所有過戶文件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末期股息如獲通過，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派發予各股東。

董事會報告書

股本

本公司於本會計年度內並無發行任何股份。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內。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內。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79B條計算，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派發儲備合計為港幣1,601,060,000元(二零零七年：港幣1,590,289,000元)。

物業、器材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器材及設備在本年度之變動編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內。

五年財政回顧

本集團過去五年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列於第二十三頁。

董事

本年度在任之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邵逸夫爵士 GBM (行政主席)
方逸華 (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Jeremiah Rajakulendran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亦卿博士
吳鈺淳
趙漢樂

重選董事

按照本公司章程第八十八條，吳鈺淳女士及趙漢樂先生任滿告退。惟在其他董事一致支持下，吳鈺淳女士及趙漢樂先生願膺選連任。

候選連任董事的吳鈺淳女士及趙漢樂先生，其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資料

下列為於本報告日期在任之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邵逸夫爵士 GBM

現年一百歲，自公司成立伊始即擔任行政主席，同時為邵氏集團總裁。彼亦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電視廣播有限公司行政主席。邵爵士於一九七三年創立邵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並為邵逸夫慈善信託基金指定人。彼亦為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校董會名譽主席及中文大學校董會終身校董。邵爵士為本公司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方逸華女士之丈夫。

方逸華

現年七十三歲，於一九六九年加入本公司，一九八一年獲委任為董事，一九九六年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並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副主席。方女士是本公司主要股東Shaw Holdings Inc. 行政主席及邵氏集團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是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副主席及署理董事總經理。彼亦是邵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主席、邵逸夫獎基金會有限公司主席、邵逸夫慈善信託基金主席及香港中文大學逸夫書院校董會成員。方女士為本公司行政主席邵逸夫爵士之夫人。

Jeremiah Rajakulendran

現年六十二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總監。於一九八四年加入本公司，並於一九九八年四月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至二零零一年二月辭任。於二零零一年二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再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彼是斯里蘭卡特許會計師公會及前任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周亦卿博士

現年七十二歲，於二零零一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為其士集團之創辦人及主席。集團共有兩間香港上市公司，包括其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士泛亞控股有限公司。彼為電視廣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及港華燃氣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巴林王國駐香港名譽領事，並熱心參與多個教育、慈善及工商團體的公職服務。周博士為香港大學名譽法學博士及香港理工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博士。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資料(續)

吳鈺淳

現年五十六歲，於二零零一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吳女士擁有紐約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自一九七三年起，管理其於香港之船務及貿易公司。

趙漢樂

現年六十二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是生科環保集團主席及董事長。該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在澳洲上市。趙先生乃該集團始創人，在香港及澳洲擁有超過三十年的商業及財務管理經驗，而其中超過十年曾從事與中國及香港有關的業務。趙先生擁有澳洲雪梨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澳洲管理學會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董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擁有一家正在將軍澳發展邵氏影城之聯營公司權益，而邵氏置業有限公司乃該聯營公司之主要股東。方逸華女士因同是邵氏置業有限公司及Shaw Holdings Inc. (控股股東)之董事，而間接擁有邵氏置業有限公司之權益。

除上項所述外，在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董事並無直接或間接介入任何本公司或各附屬公司之重要合約而獲得重大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必須存置的記錄冊所示，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中擁有的實益權益如下：

	每股面值港幣0.25元之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合計	
邵逸夫爵士	-	1,378,000 ¹	297,106,872 ²	298,484,872	74.92%
方逸華	1,378,000 ¹	-	-	1,378,000	0.35%
周亦卿博士	100,000	-	-	100,000	0.02%

附註：上述註有⁽¹⁾人士及上述註有⁽²⁾人士與下文「主要股東」人士的股權重複。

² 該批股份分別由Shaw Holdings Inc.持有263,610,872股，及其全資附屬公司賜一有限公司持有11,761,000股及邵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持有21,735,000股，而該三間公司乃由邵逸夫爵士透過邵逸夫慈善信託基金行使100%控制權。

董事會報告書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必須存置的記錄冊所示，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普通股股份中擁有的實益權益如下：

每股面值港幣0.05元電視廣播有限公司之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合計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邵逸夫爵士	-	1,146,000 ¹	141,174,828 ²	142,320,828	32.49%
方逸華	1,146,000 ¹	-	-	1,146,000	0.26%
周亦卿博士	100,000	-	-	100,000	0.02%

附註：上述註有⁽¹⁾人士的股權重複

² 該批股份分別由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持有113,888,628股及邵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持有27,286,200股，而Shaw Holdings Inc.分別持有該兩間公司的74.58%及100%股本權益。邵逸夫爵士透過邵逸夫慈善信託基金行使Shaw Holdings Inc.100%控制權。

每股面值1.00美元Goldway Holdings Limited之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合計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邵逸夫爵士	-	-	2,500 ¹	2,500	100.00%

¹ 該批股份分別由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持有875股及邵氏置業有限公司持有1,625股，而Shaw Holdings Inc.分別持有該兩間公司的74.58%及100%股本權益。邵逸夫爵士透過邵逸夫慈善信託基金行使Shaw Holdings Inc.100%控制權。

上文所述之全部權益皆屬好倉。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彼等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出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就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或視為或當作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在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協定，使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本公司已獲知會下列主要股東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全部屬於實益權益)。

股東名稱	每股面值港幣0.25元 之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Shaw Holdings Inc.	297,106,872 ¹	74.58%
Arnhold and S. Bleichroeder Advisers, LLC	44,619,350 ²	11.20%

附註：上述註有⁽¹⁾人士與上文「董事權益」人士的股權重複。

¹ 其中11,761,000股及21,735,000股分別由其全資附屬公司賜一有限公司及邵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邵逸夫爵士透過邵逸夫慈善信託基金行使Show Holdings, Inc.,賜一有限公司及邵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100%控制權。

² 該等權益乃以投資顧問的身份持有，其有權代客人購買及出售本公司之股份及行使投票權。

上文所述之全部權益皆屬好倉。除上述股份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示，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關連及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擁有一家正在將軍澳發展邵氏影城之聯營公司權益，而邵氏置業有限公司乃該聯營公司之其一股東。Shaw Holdings Inc.同是本公司及邵氏置業有限公司之控股股東，邵氏置業有限公司作為Shaw Holdings Inc.之聯繫人士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年結日，本公司給予該聯營公司之貸款為港幣424,136,000元，其中港幣332,500,000元為免息，剩餘港幣91,636,000元貸款需繳利息，利息是以年利率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計算，全部貸款港幣424,136,000元為有抵押及無固定之還款日期。

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內。附註26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構成關連交易，並披露如上。

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之交易和確認上述交易乃(i)屬日常業務，(ii)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iii)根據有關交易協議的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之核數師亦已審閱上述之交易並致函董事會確定以下兩點：

- (i) 有關交易已經由本公司董事會批核；及
- (ii) 有關交易已根據規管此等交易之相關協議之條款進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及年內所執行之工作已載於第十七至二十二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年內所推行之企業管治措施已載於第十七至二十二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閱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悉，截至本報告書日期為止，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即本公司之發行股份中有超過百分之二十五為公眾持有。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章程中並無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而香港之法例亦無規定公司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類的限制。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在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股份。此外，在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全盤業務或其中重大部份簽訂或存有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及高級職員酬金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職員之酬金詳細資料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內。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集團主要客戶佔集團營業額之百分比如下：

- 最大客戶 46.85%
- 五個最大客戶 66.41%

本年度內集團從主要供應商購入貨物及服務之百分比如下：

- 最大供應商 98.97%
- 五個最大供應商 100.00%

據董事所悉，本公司各董事、其有關人士或任何持有超過百分之五股權之股東，概無擁有上述客戶及供應商之權益。

核數師

本年度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但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方逸華
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重建清水灣用地

在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舉行之地區地政會議中，已原則上批准本公司清水灣用地之換地申請。現時，本公司正與地政總署，法律諮詢及田土轉易處，及相鄰物業之業權人商討，有關在相鄰土地契約上加入通行權之條款，而有關換地之基本條件，有待此問題解決後方可發出。

聯營公司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對本集團在本年度之除稅後收益貢獻上升**6%**。該增長主要由於二零零七年零售業銷售增長強勁及地產市場蓬勃，致使免費電視廣播之廣告收益增加。

邵氏片場的整體內部裝修工作，預期可在二零零九年首季完成。片場的設施將可於其後投入營運。

財務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並無向外借貸，本集團資產因此並沒有受任何抵押約束。在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購買或出售重大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為港幣六千九百九十萬元（二零零七年：港幣九千一百八十萬元），資金將由內部資源提供。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之或有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收益、費用、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結算，本集團於匯率波動上並無重大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143**名全職僱員，全部受僱於香港。回顧本年度，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並無重大改變。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

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四日期間，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所載之有關守則條文，惟下列事項除外：

- (a)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8條，行政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均毋須輪值告退。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前者為本公司的創辦人，後者早在一九六九年加入本公司，他們所具備之豐富工作經驗對董事會非常重要，有助保持本公司業務穩定；
- (b) 非執行董事並無按守則有指定之任期。然而，非執行董事均須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8條之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 (c)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8條，於每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除行政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外，三分之一現任董事(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但不超過三分之一的董事數目為準)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因此，所有輪值告退之董事，至少三年期間，便需輪值告退。

縱如上所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已修改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8條，由此日起，本公司已全部遵守守則。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並無遵從守則的有關規定。

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

全部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收到每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有關彼等之獨立性發出的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以負責任的態度指導和監察公司事務，以推動公司的成功發展。董事會為公司最高的決策機關。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有六名董事。以及董事名單如下：

邵逸夫爵士, G.B.M.	行政主席
方逸華	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Jeremiah Rajakulendran	執行董事
周亦卿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鈺淳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漢樂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每名董事有責任本於誠信，在符合公司最佳利益下行事。所有董事均明白，他們須就管理、監控和處理公司業務的方式，向所有股東承擔共同及個人責任。

所有董事均投入充足的時間和精神處理公司事務，其職責包括：

- (a) 制訂公司的策略方針；及
- (b) 監察管理層的表現。

董事會可行使多項專有權力，包括：

- (a) 審批會計政策或資本架構的重大轉變；
- (b) 審批通告和財務報表；
- (c) 審批主要收購、出售、大型資本項目，以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企業及營運措施；
- (d) 審批重大借貸安排，以及任何證券發行或回購事宜；
- (e) 制訂集團薪酬政策及批准委任或罷免高層管理人員之職務；
- (f) 制訂股息政策；及
- (g) 審批庫務政策。

董事會已將授予管理層的職能正規化，並定期檢討有關安排。管理層的職責如下：

- (a) 推行本公司的策略並向董事會匯報；
- (b) 監督本公司達成董事會所制訂的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c) 向董事會提供監察管理層表現所需的一切資料；及

(d) 按董事會的授權履行職務和行使權力。

本公司現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名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擁有適當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按年向公司確認其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所有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董事獨立性的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董事之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關係：

(a) 如本年報第十頁之董事會報告書所述，邵逸夫爵士與方逸華女士為夫婦；

(b) 如本年報第十頁之董事會報告書所述，邵逸夫爵士、方逸華女士及周亦卿博士為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的董事。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於年內共舉行了四次會議。本年度並無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因董事會認為無需要調整各董事之薪酬架構。各董事在董事會會議和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董事	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執行董事		
邵逸夫爵士	3/4	
方逸華	4/4	
Jeremiah Rajakulendran	4/4	
非執行董事		
周亦卿博士	4/4	2/2
吳鈺淳	3/4	1/2
趙漢樂	2/4	2/2

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討論和制訂本公司的整體策略、監察財務表現，並討論年度和中期業績以及其他重要事宜。

主席和董事總經理

邵逸夫爵士(自本公司成立已出任本公司主席)和方逸華女士(自一九九六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各司其職及分工明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薪酬

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周亦卿博士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方逸華女士及吳鈺淳女士。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協助董事局訂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薪酬政策制訂程序。

在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後認為無須就有關之薪酬基準及袍金作出調整。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詳情載於第五十二及五十三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年內，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授予本公司購股權。

本公司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提名

本公司無成立提名委員會。全體董事會負責核准新成員之委任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合適的人選膺選，以填補董事空缺或增添董事名額。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有選舉董事的詳細資料，包括擬參與選舉或膺選連任董事的個人簡歷，以便股東參考後作出表決。

核數師薪酬

管理層負責按年檢討本集團的核數師酬金。審計服務費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通過，及本公司並無非審計服務之費用。付予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服務費用摘要如下：

	審計服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公司	255	245
附屬公司	32	37
總額	287	282

企業管治報告

財務匯報及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編製可真實公平地反映集團財務狀況的財務報表，以清晰、持平及適時地匯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董事會並須為本集團選擇最適當的會計政策。就此，董事會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且按假設持續營運的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在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而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成員。審核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委任，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周亦卿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吳鈺淳女士及趙漢榮先生，均具備合適的學歷和專業資格或相關的財務管理才能。審核委員會具備充足資源履行職務。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檢討審計服務之範圍，以及內部監控和法規遵守制度之有效性。審核委員會亦會討論由外聘核數師及監管機構所提出之各項建議，以確保所有合適的建議均獲實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對於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等事宜，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的意見一致。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和實務及內部監控之有效性，並討論內部監控和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和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然後提呈董事會審批。

有關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匯報責任，已載於本年報第二十五及二十六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穩健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本公司資產及股東權益。

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確保資產不會被誤用、保管適當的賬目、確保本集團業務有效運作，以及遵守法規。管理層直接負責執行董事會通過的策略及政策，以及管理本集團所有業務，包括內部監控制度的運作。儘管如此，內部監控制度旨在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防營運制度出現重大錯誤或損失，並控制而非消除失責的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管理層已審查本集團涵蓋財務、營運及遵規事宜的內部監控。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活動較為簡單，故該審查以自我風險評估的問卷形式進行。審查由首席財務總監率領，就關鍵的風險，有關的營運部門主管亦會參與。審查報告與進一步改善內部監控系統的建議已一併呈交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代表董事會審查管理層編製的報告並確認：

1. 管理層所進行的內部監控審查已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遵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
2. 本集團就營運需要及保障本集團資產方面有足夠的內部監控；及
3. 管理層認明了一些可作改善的地方，主要在於加強資產監控，並排期予以推行，以進一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將委託審核委員會，持續性地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對推行認為適合本集團的改進作出監察。

承董事會命

邵逸夫
行政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五年財政回顧

(A) 綜合損益表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u>59,506</u>	<u>72,516</u>	<u>54,156</u>	<u>43,311</u>	<u>33,457</u>
扣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所得稅前溢利	102,161	182,300	297,404	293,794	311,400
所得稅開支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u>(1,091)</u>	<u>—</u>	<u>—</u>	<u>—</u>	<u>—</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101,070</u>	<u>182,300</u>	<u>297,404</u>	<u>293,794</u>	<u>311,400</u>
每股盈利(港幣元) ¹	<u>0.25</u>	<u>0.46</u>	<u>0.75</u>	<u>0.74</u>	<u>0.78</u>

¹ 每股盈利乃以過去五年398,390,400股已發行普通股分攤計算。

(B)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器材及設備	192,232	174,622	159,715	142,466	138,791
租賃土地	2,723	2,660	18,978	18,515	18,052
聯營公司權益	1,069,648	1,280,939	1,493,348	1,646,749	1,792,869
流動資產	232,109	133,299	99,014	88,615	75,959
流動負債	<u>(27,182)</u>	<u>(17,785)</u>	<u>(13,810)</u>	<u>(12,716)</u>	<u>(9,48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69,530</u>	<u>1,573,735</u>	<u>1,757,245</u>	<u>1,883,629</u>	<u>2,016,182</u>
資金來源：					
股本	99,598	99,598	99,598	99,598	99,598
儲備	<u>1,369,932</u>	<u>1,474,137</u>	<u>1,657,647</u>	<u>1,784,031</u>	<u>1,916,584</u>
股東權益	<u>1,469,530</u>	<u>1,573,735</u>	<u>1,757,245</u>	<u>1,883,629</u>	<u>2,016,182</u>

物業撮要表

地點	租約年期	用途
香港新界西貢清水灣道 丈量約份229地段 第220RP號地段	中期租約	部份租予第三者
香港新界西貢清水灣道 丈量約份229地段第219及 224號地段	中期租約	自用
香港新界西貢清水灣道 丈量約份229地段第72RP、73、79、 81、83RP、84RP、96RP、99RP、 100及101號地段	中期租約	租予第三者
香港新界西貢清水灣道 丈量約份229地段第75、76、77A、 77B、77RP、78、80A、80B、80RP、 82、97RP、98、102-110、112、 121-124、126-127、129A、129B、 129RP、130、132及133號地段	中期租約	租予第三者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長江集團中心三十三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致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二十七至七十四頁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三月三十一日止結算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器材及設備	11	138,791	142,466
	租賃土地	12	18,052	18,515
	聯營公司權益	14	1,792,869	1,646,749
			1,949,712	1,807,730
流動資產				
	存貨	15	753	7,728
	應收賬款、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6	26,324	30,1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48,882	50,711
			75,959	88,615
資產總額			2,025,671	1,896,345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99,598	99,598
	其他儲備		26,100	21,938
	留存溢利			
	— 擬派末期股息	8	167,323	159,356
	— 其他		1,723,161	1,602,737
權益總額			2,016,182	1,883,629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0	7,583	10,973
	僱員長期服務金準備	21	1,906	1,743
負債總額			9,489	12,716
權益及負債總額			2,025,671	1,896,345
流動資產淨額			66,470	75,8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16,182	1,883,62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

邵逸夫 董事
方逸華

第三十二頁至第七十四頁之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公司資產負債表

		三月三十一日止結算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器材及設備	11	138,791	142,466
租賃土地	12	18,052	18,515
附屬公司投資	13	173	587
聯營公司權益	14	1,477,393	1,452,438
		1,634,409	1,614,006
流動資產			
存貨	15	753	7,504
應收賬款、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6	26,324	30,0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48,629	50,535
		75,706	88,118
資產總額		1,710,115	1,702,124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99,598	99,598
普通儲備	19	557,394	557,394
留存溢利			
— 擬派末期股息	8, 19	167,323	159,356
— 其他	19	876,343	873,539
權益總額		1,700,658	1,689,887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0	7,551	10,494
僱員長期服務金準備	21	1,906	1,743
負債總額		9,457	12,237
權益及負債總額		1,710,115	1,702,124
流動資產淨額		66,249	75,88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00,658	1,689,887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

邵逸夫 董事
方逸華

第三十二頁至第七十四頁之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4	33,457	43,311
銷售成本		(20,082)	(25,002)
毛利		13,375	18,309
其他收入	4	24,592	23,157
銷售及分銷成本		(560)	(540)
總務及行政開支		(25,302)	(29,952)
其他經營開支		(20,746)	(21,101)
經營虧損		(8,641)	(10,127)
應佔聯營公司扣除所得稅後淨溢利	14	320,041	303,921
扣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所得稅前溢利	5	311,400	293,794
所得稅開支—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6	—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11,400	293,794
股息	8	187,243	179,276
每股盈利	9	港幣0.78元	港幣0.74元

第三十二頁至第七十四頁之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法定儲備	資本儲備	兌換 變動儲備	留存溢利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99,598	5,046	32,902	(8,129)	1,627,828	1,757,245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變動(附註14)	-	-	-	(12,038)	-	(12,038)
於權益賬直接確認之支出淨額	-	-	-	(12,038)	-	(12,038)
本年度溢利	-	-	-	-	293,794	293,794
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度已確認 之(支出)/收入總額	-	-	-	(12,038)	293,794	281,756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變動	-	4,157	-	-	(4,157)	-
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度末期股息	-	-	-	-	(135,452)	(135,452)
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8)	-	-	-	-	(19,920)	(19,920)
	-	4,157	-	-	(159,529)	(155,372)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99,598	9,203	32,902	(20,167)	1,762,093	1,883,629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99,598	9,203	32,902	(20,167)	1,762,093	1,883,629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變動(附註14)	-	-	-	429	-	429
於權益賬直接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429	-	429
本年度溢利	-	-	-	-	311,400	311,400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度已確認 之收入總額	-	-	-	429	311,400	311,829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變動	-	3,733	-	-	(3,733)	-
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8)	-	-	-	-	(159,356)	(159,356)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8)	-	-	-	-	(19,920)	(19,920)
	-	3,733	-	-	(183,009)	(179,276)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99,598	12,936	32,902	(19,738)	1,890,484	2,016,182

附註：

資本儲備包括一項從留存溢利中之轉撥，該轉撥來自被視作出售一聯營公司權益之事項中，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按公平價值計算之資產淨值超出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可供分配儲備之部份。

根據本集團一聯營公司之一附屬公司之當地法律，該公司須將每年之淨收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之10%保留作為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累積至實繳股本總額為止。該附屬公司只能將此項法定儲備用作彌補經營虧損及轉為股本。

第三十二頁至第七十四頁之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	25	1,367	4,347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5(a)	4,941	5,071
已收一聯營公司股息		199,305	176,527
貸款予一聯營公司		(24,955)	(38,045)
購買物業、器材及設備		(3,211)	(7,232)
出售物業、器材及設備	25(b)	-	4
投資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		176,080	136,325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派股息		(179,276)	(155,372)
融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179,276)	(155,3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		(1,829)	(14,70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711	65,41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882	50,711
分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短期銀行存款	17	44,550	47,873
銀行及現金結存	17	4,332	2,838
		48,882	50,711

第三十二頁至第七十四頁之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a)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並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編製符合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3中披露。

採納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增／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新增／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強制生效。本集團已採納與其業務相關者。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報：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除對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有披露上的影響外，上述新增／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有關仍未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增／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新增／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或較後期間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性生效，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之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 要求及兩者相互關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本集團已開始對該等新增／經修訂之準則、現行準則之修訂本或詮釋進行評估，惟現時仍未能陳述該等新增／經修訂之準則、現行準則之修訂本或詮釋是否會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b)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擁有管治權的所有實體，一般附帶有半數以上投票權的股權。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在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以收購會計法為本集團所收購之附屬公司列賬。收購成本為於交易當日所獲資產、所發行的股本工具，以及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的公平價值，加上直接歸屬予收購交易之成本。在商業合併過程中產生之可辨認收購資產與承擔之負債及或有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價值作出初步計量，而毋須理會任何少數股東權益。從收購成本扣除本集團應佔可辨認收購資產淨值之後的餘額，將列賬為商譽。如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其差額將直接在損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部交易、交易餘額、以及未實現收益已被抵銷。除非能提供內部交易所轉讓資產已發生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損失也將被抵銷。如有需要，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會作出適當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用會計政策的一致性。

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投資是以成本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列賬。本公司按照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確認附屬公司之業績。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c) 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

聯營公司權益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始以成本確認。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的溢利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儲備的變動則於儲備賬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收購後之累計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賬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按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權益進行抵銷。除非交易提供了轉讓資產已發生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損失也將被抵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聯營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凡聯營公司之會計年度不在三月三十一日結算，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其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三個月內編製之最新經審核財務報表以權益會計法入賬。

(d) 物業、器材及設備

物業、器材及設備，包括樓宇、租賃房屋裝修、傢俬裝置、設備、車輛及機器，均以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項目之直接相關支出。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支銷。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d) 物業、器材及設備(續)

折舊乃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限內將其成本攤銷，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2%—4%
租賃房屋裝修	以剩餘租期計算
傢俬及裝置	10%
設備	10%—20%
車輛	25%
機器	10%—20%

本集團於每年結算日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和可用年限，並作出適當的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1(e))。

出售的盈虧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e) 附屬公司投資及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並無可用期限或尚未供可使用的資產毋須攤銷，但需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資產在出現任何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的事件或情況變化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時則會就有關差額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分開識辨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以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f)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分類乃取決於金融資產的購買目的。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並於每個報告日重新評估此項分類。

貸款及應收賬款均設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以及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已計入流動資產內，但由資產負債表結算日起計超過十二個月後方到期的項目除外。該等資產劃分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均計入資產負債表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附註1(h))。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f) 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將於每個結算日評估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有否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測試如附註(1(h))所述。

(g) 存貨

存貨包括已發行影片、未發行影片、原材料及沖印工作成本。

已發行影片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已發行影片之攤銷乃根據預算收益之三年期限將總製作成本攤銷計算。未發行影片、原材料及沖印工作成本按成本減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

已發行影片及未發行影片之成本包括由電影創作中產生之服務成本、設備成本及原材料成本。原材料及沖印工作成本包括生片、化學原料、影片沖印及影片復修工作之成本以及直接之生產費用。

(h)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最初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值計算，並須扣除減值撥備。如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按照應收賬款的原來條款收取所有欠款，則須為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作出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可能將破產或財務重組、不償還債務或到期未付還款均被視為應收賬款減值跡象。撥備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實際利率折算的現值兩者的差額，並於損益表中之總務及行政開支內確認。倘一項應收賬款未能收回，則於應收賬款撥備賬撇銷。於撇銷後收回的款額，於損益表中之總務及行政開支內抵銷撥備。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由投資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現金存款。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j)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

(k)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最初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值計算。

(l)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享有年假之福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按僱員截至結算日止已提供服務而產生之年假之估計負債計算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ii) 花紅制

花紅支付之預計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且令本集團產生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責任之金額能可靠估算時確認為負債。

花紅制下之負債以其在結算時估計應付金額計量，並應在十二個月內清償。

(i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已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成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一獨立管理之基金存有。

所有於香港工作之長期職員，其服務期滿六十日或以上者，必須加入強積金計劃。本集團為長期職員作出之強積金計劃供款是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訂明，以個別職員「有關入息」之5%計算，供款上限為每月港幣1,000元。

該項供款一經付清，本集團再無其他付款責任。本集團在強積金計劃上之供款於發生時列為費用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l) 僱員福利(續)

(iv)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在若干情況下就終止僱用而應付之長期服務金之責任淨額，為僱員於本期及前期就提供服務已賺取之未來利益金額。

長期服務金負債以預計單位信貸成本法評估。長期服務金負債之成本乃於損益表扣除，以便按僱員服務年期分攤。

長期服務金負債會予以貼現以確定其現值，並扣減本集團於界定供款計劃就本集團所作供款所佔應得部份。精算計算之盈虧乃按僱員餘下之平均服務年期確認。過往之服務成本乃以直線法按平均年期確認為支出，直至利益歸屬為止。

(m) 撥備

當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性或推定性的責任，而解除責任時有可能消耗資源，並在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算的情況下，需確立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n)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之主要營運地區之貨幣計算，此為功能貨幣。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呈報，港幣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n) 外幣換算(續)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損益表確認。

(i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持有與呈報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當中沒有嚴重通脹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報貨幣：

- (i) 每項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項損益表的收入和開支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各交易日的匯率所帶來的累計影響，則按照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此等收入和開支；及
- (iii) 所有匯兌差異均確認為權益賬內的一個分項。

在編製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的淨投資產生的匯兌差異列入股東權益賬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已記錄於權益的匯兌差異將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出售盈虧的一部份。

(o) 租賃

(i) 經營租賃(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是指實質上由出租公司保留擁有資產之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之租賃。經營租賃之租金款額(扣除自出租公司收取之任何回扣款額)以直線法於其租賃期內在損益表確認為費用。

(ii) 經營租賃(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表入賬。於磋商及安排一項經營租賃引起的初期直接成本(如有)乃計入租約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賃期內在損益表支銷。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p)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差額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而確認。

(q) 收入之記賬

收益指本集團在通常活動過程中出售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和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如有)後列賬。

當收益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益確認。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益的數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 (i) 土地及樓宇之租金收入在租約期內以直線法入賬。
- (ii) 就影片發行之收入，版權使用收入在交付電影片時入賬，而影院收入以電影片公映時入賬。
- (iii) 攝製設施服務收費包括片廠服務收費、影片沖印及影片復修收入。片廠服務收費在使用設施時入賬。影片沖印收入在交付影片時入賬。影片復修收入在影片品質被顧客接納時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q) 收入之記賬(續)

- (iv) 管理費用收入在提供服務時入賬。
- (v)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r)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指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的一組資產及經營業務，且其須承擔有異於其他業務分部的風險及回報。地區分部指於某一特定經濟環境中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的分部，且其須承擔有異於其他經濟環境中經營的有關分部的風險及回報。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已決定將業務分部資料作為主要報告形式，而地區分部資料則以次要報告形式呈列。

未分類項目主要包括管理費收入及利息收入並扣除企業費用。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租賃土地、物業、器材及設備、存貨及應收賬款，以及主要不包括聯營公司權益、短期銀行存款與銀行及現金結存。分部負債指經營負債及不包括僱員長期服務金準備等項目。資本性支出是指對租賃土地和物業、器材及設備的添置。

至於地區分部報告，收益乃按照客戶所在國家計算。資產總額及資本性支出按資產所在地計算。

(s) 有關連人士

以下人士被視為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

- (i) 該人士直接地或間接地透過一位或多位中介者(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所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或(ii)持有本集團之權益以至足以對本集團產生重大的影響力；
- (ii) 該人士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iii) 該人士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 (iv) 該人士為上文第(i)至(iii)項所提及之任何人士的近親；或
- (v) 上文第(iii)及(iv)項所提及之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地控制或共同控制該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地對該人士構成重大的影響，或直接或間接地擁有該人士的重大投票權。

1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t)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2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執行董事執行。執行董事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的緊密合作，負責確定、評估和對沖財務風險。

(i)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收益、費用、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結算，本集團於匯率波動方面並無重大風險。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計息資產為予一聯營公司之貸款及基於浮動利率而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短期銀行存款。

按變動利率發出的貸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沒有使用利率掉期以對沖其承受之利率風險。

予一聯營公司之貸款及短期銀行存款已進行敏感分析。倘利率上升／下降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於本年度扣除所得稅後溢利將分別增加／(減少)港幣2,034,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748,000元)及港幣2,009,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736,000元)。

2.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貸款予一聯營公司、信貸銷售、銀行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並無過度集中。就信貸銷售而言，本集團採取嚴謹程序以監控過期未償還之債項。此外，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對各項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以確保已就未能收回之金額作出充份減值虧損準備。

由於所有存款均存於信譽達BBB或以上評級的銀行，因此銀行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

(i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除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外，並無重大財務負債。

本集團之財務負債乃屬流動性及須按通知償還，因此，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負債合約性未貼現現金流量於本年末均少於一年。

(b) 公平價值估值

由於到期日為短期，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乃以相類似之金融工具之市場利率作為折算未來合約之現金流量。

(c) 資本風險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運作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團體提供利益及維持理想之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所派付予股東的股息、給予股東的資本回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負債。本集團將股東資金劃分為本集團的資本。

3 關鍵的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算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算和假設討論如下。

(i) 物業、器材及設備的可用年限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規定估計物業、器材及設備的可用年限，從而判斷所須列賬的折舊支出。本集團於購入資產時，根據以往經驗、資產的預期使用量、損耗程度，以及技術會否因市場需求或資產功能有變而變成過時，估計其可用年限。本集團並會於每年作出檢討，以判斷資產可用年限所作出的假設是否仍然合理。此等檢討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有關資產的技術轉變、預期的經濟使用，以及實際狀況。

(ii) 應收賬款的減值

本集團定期檢討應收賬款的賬齡，以確保可以收回應收賬款結餘，並於協定的信貸期逾期後儘快採取跟進行動。然而，收賬可能不時會出現延誤。當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機會存疑，本集團會根據客戶的信貸狀況、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分析和撇賬紀錄，提撥呆壞賬特別準備。若干應收賬款可能最初確認為可收回，但其後可能無法收回而須於損益表內撇銷。如未能為收回機會出現變化的應收賬款作出撥備，可能會對未來的營運業績構成影響。

(iii) 非流動資產減值

如發生觸發事件，顯示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本集團將評估該資產的賬面值。觸發事件包括資產市值暴跌、營商或規管環境轉變，或若干法律事件。管理層詮釋此等事件前，須判斷有關事件是否已經發生。

如發生觸發事件，本集團將評估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以評估其可收回金額是否已跌至低於其賬面值。可收回價值為資產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後之價值，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如非流動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本集團將確認減值虧損，將資產值撇減至相等於其可收回金額。

3 關鍵的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iii) 非流動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以現金流量貼現值來計算使用價值，或以公開市場中之公平價值減估計出售成本計算出售價值，用以評估減值。該現金流量貼現分析結果乃取決於對未來表現及長期增長的預測，以及所選擇的貼現率等因素。若此等預測及假設有誤或情況有變，則或須撇減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

(iv) 貸款予－聯營公司

本集團定期檢討貸款予－聯營公司，以評估是否有客觀憑證顯示該貸款出現減值。於二零零八年，經執行減值評估後，管理層的結論為該等貸款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並未出現減值。

(v) 遞延所得稅資產

倘若日後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供動用的暫時差額、未動用的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的稅損結轉，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會就所有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損結轉確認。遞延所得稅乃根據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償付期間適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倘若日後的實際或預期稅務狀況與初步估計不同，則該等差額會影響有關估計改變的期間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開支的確認。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以及經營有關傳媒及娛樂事業。

營業額包括租金收入、影片發行收入及攝製設施服務收費。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管理費收入及利息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於本年度入賬之各項主要收益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樓宇租金收入	3,872	3,663
影片發行收入	619	2,166
攝製設施服務收費	28,966	37,482
	33,457	43,311
其他收入		
管理費收入	10,616	12,078
利息收入	8,639	7,803
其他	5,337	3,276
	24,592	23,157
總收益	58,049	66,468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四個主要業務分部組織而成：

物業租賃	：	出租物業以收取租金
影片發行	：	發行影片以收取影院及版權使用收入
攝製設施服務	：	提供片廠用地及攝製設施以收取費用
投資控股	：	投資於聯營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於該年度之資本性支出如下：

	物業租賃	影片發行	攝製 設施服務	投資控股	集團總額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附註)	<u>3,872</u>	<u>619</u>	<u>28,966</u>	<u>-</u>	<u>33,457</u>
分部業績	<u>2,261</u>	<u>306</u>	<u>690</u>	<u>(5,066)</u>	<u>(1,809)</u>
未分類項目					<u>(6,832)</u>
經營虧損					<u>(8,641)</u>
應佔聯營公司扣除 所得稅後淨溢利 (附註14)	-	-	-	<u>320,041</u>	<u>320,041</u>
扣除本公司及附屬 公司所得稅前溢利					<u>311,400</u>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及附屬 公司(附註6)					<u>-</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311,400</u>
分部資產	<u>48,884</u>	-	<u>124,838</u>	-	<u>173,722</u>
聯營公司權益	-	-	-	<u>1,792,869</u>	<u>1,792,869</u>
未分類資產					<u>59,080</u>
資產總額					<u>2,025,671</u>
分部負債	<u>614</u>	<u>166</u>	<u>4,265</u>	-	<u>5,045</u>
未分類負債					<u>4,444</u>
負債總額					<u>9,489</u>
資本性支出	<u>-</u>	<u>-</u>	<u>5,529</u>	<u>-</u>	<u>5,529</u>
折舊(附註5)	<u>1,147</u>	<u>-</u>	<u>12,488</u>	<u>-</u>	<u>13,635</u>
租賃土地攤銷 (附註12)	<u>-</u>	<u>-</u>	<u>463</u>	<u>-</u>	<u>463</u>
已發行影片攤銷 (附註5)	<u>-</u>	<u>229</u>	<u>-</u>	<u>-</u>	<u>229</u>

附註：業務分部之間並無任何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續)

	物業租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影片發行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攝製 設施服務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投資控股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集團總額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附註)	<u>3,663</u>	<u>2,166</u>	<u>37,482</u>	<u>-</u>	<u>43,311</u>
分部業績	<u>1,616</u>	<u>(555)</u>	<u>2,506</u>	<u>(5,092)</u>	<u>(1,525)</u>
未分類項目					<u>(8,602)</u>
經營虧損					<u>(10,127)</u>
應佔聯營公司扣除 所得稅後淨溢利 (附註14)	-	-	-	303,921	<u>303,921</u>
扣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所得稅前溢利					<u>293,794</u>
所得稅開支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附註6)					<u>-</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293,794</u>
分部資產	50,219	321	141,588	-	192,128
聯營公司權益	-	-	-	1,646,749	1,646,749
未分類資產					<u>57,468</u>
資產總額					<u>1,896,345</u>
分部負債	1,187	1,666	4,717	-	7,570
未分類負債					<u>5,146</u>
負債總額					<u>12,716</u>
資本性支出	<u>-</u>	<u>-</u>	<u>3,907</u>	<u>-</u>	<u>3,907</u>
折舊(附註5)	<u>1,667</u>	<u>-</u>	<u>18,572</u>	<u>-</u>	<u>20,239</u>
租賃土地攤銷 (附註12)	<u>-</u>	<u>-</u>	<u>463</u>	<u>-</u>	<u>463</u>
已發行影片攤銷 (附註5)	<u>-</u>	<u>1,469</u>	<u>-</u>	<u>-</u>	<u>1,469</u>

附註：業務分部之間並無任何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次要報告形式—地區分部

雖然本集團業務分部屬世界性，但業務主要在四個地區經營：

香港：物業租賃、影片發行、攝製設施服務及投資控股

東南亞、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及其他：影片發行

地區分部之間並無任何銷售。

	營業額		扣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資產總額		資本性支出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香港	32,919	41,805	(9,029)	(10,982)	232,802	249,596	5,529	3,907
東南亞	400	1,015	269	424	-	-	-	-
美國	30	390	3	347	-	-	-	-
其他	108	101	116	84	-	-	-	-
	33,457	43,311	(8,641)	(10,127)	232,802	249,596	5,529	3,907
應佔聯營公司 扣除所得稅 後淨溢利			320,041	303,921	-	-		
聯營公司權益			-	-	1,792,869	1,646,749		
			311,400	293,794	2,025,671	1,896,3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扣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所得稅前溢利

扣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折舊(附註11)	9,204	21,153
加／(減)：從存貨中實現／(資本化)之折舊淨額	4,431	(914)
	13,635	20,239
租賃土地攤銷(附註12)	463	463
已發行影片攤銷(附註15)	229	1,469
核數師酬金	287	282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33,002	32,724
經營租賃－土地及樓宇	402	409

6 所得稅開支－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旗下兩間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已從承前稅損中抵免(二零零七年：無)，而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七年：無)，故沒有就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有關扣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公司經營地區之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扣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所得稅前溢利	311,400	293,794
按稅率17.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之稅項	54,495	51,414
應佔聯營公司扣除所得稅後淨溢利之稅務影響	(56,007)	(53,186)
無須課稅之收入	(836)	(891)
不可扣稅之支出	1,835	2,530
未有確認之稅損	613	226
使用早前未有確認之稅損	(100)	(93)
所得稅支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90,047,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66,402,000元）。

8 股息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已派發每普通股港幣0.05元之中期股息 (二零零七年為港幣0.05元)	19,920	19,920
擬派發每普通股港幣0.42元之末期股息 (二零零七年為港幣0.40元)	167,323	159,356
	187,243	179,276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港幣0.42元。此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核。因此，此項擬派股息並無於本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留存溢利分配。

9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港幣311,400,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293,794,000元）及按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之已發行普通股398,390,400股計算。攤薄之每股盈利並未列出，因並沒有具攤薄性的潛在股份存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86	88
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	29,294	31,831
花紅	12	12
離職後福利		
— 強積金計劃(附註21)	962	1,041
— 長期服務金(附註21)	337	(35)
	30,691	32,937
加/(減)：從存貨中實現/(資本化)之淨額	2,311	(213)
	33,002	32,724

附註：於年終應付強積金計劃供款總額為港幣169,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86,000元)。本年度並無供款被沒收(二零零七年：無)。

(a) 董事酬金

本年度董事酬金相等於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薪金、 房屋及 其他津貼	強積金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邵逸夫爵士，GBM	10	979	-	989
方逸華	8	3,494	-	3,502
Jeremiah Rajakulendran	8	1,402	12	1,422
周亦卿博士	20	30	-	50
吳鈺淳	20	30	-	50
趙漢樂	20	20	-	40
	86	5,955	12	6,0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薪金、 房屋及 其他津貼	強積金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邵逸夫爵士，GBM	10	1,231	–	1,241
方逸華	8	3,474	–	3,482
費道宜(附註)	2	295	3	300
Jeremiah Rajakulendran	8	1,409	12	1,429
周亦卿博士	20	30	–	50
吳鈺淳	20	30	–	50
趙漢樂	20	20	–	40
	<u>88</u>	<u>6,489</u>	<u>15</u>	<u>6,592</u>

附註：該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b) 五名薪酬最高的人士

在五名薪酬最高的人士中，三名(二零零七年：三名)為董事，其薪酬已在以上附註(a)中披露。另外二名(二零零七年：二名)人士之薪酬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	1,597	1,416
離職後福利—強積金計劃	12	12
	<u>1,609</u>	<u>1,428</u>

該酬金之金額範圍如下：

酬金金額	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0元—港幣1,000,000元	<u>2</u>	<u>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物業、器材及設備—本集團及本公司

	樓宇 (附註a)	租賃房屋 裝修	車輛、 傢俬裝置 及設備	機器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成本	167,192	-	61,454	93,400	322,046
累計折舊	(42,851)	-	(55,448)	(64,032)	(162,331)
賬面淨值	<u>124,341</u>	<u>-</u>	<u>6,006</u>	<u>29,368</u>	<u>159,715</u>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24,341	-	6,006	29,368	159,715
增添	-	-	354	3,553	3,907
重新分類	-	-	(36)	36	-
出售(附註25(b))	-	-	(3)	-	(3)
折舊(附註5)	(3,031)	-	(3,426)	(14,696)	(21,153)
年終賬面淨值	<u>121,310</u>	<u>-</u>	<u>2,895</u>	<u>18,261</u>	<u>142,466</u>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7,192	-	60,960	97,671	325,823
累計折舊	(45,882)	-	(58,065)	(79,410)	(183,357)
賬面淨值	<u>121,310</u>	<u>-</u>	<u>2,895</u>	<u>18,261</u>	<u>142,466</u>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21,310	-	2,895	18,261	142,466
增添	-	451	78	5,000	5,529
折舊(附註5)	(3,031)	-	(1,004)	(5,169)	(9,204)
年終賬面淨值	<u>118,279</u>	<u>451</u>	<u>1,969</u>	<u>18,092</u>	<u>138,791</u>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7,192	451	61,038	102,671	331,352
累計折舊	(48,913)	-	(59,069)	(84,579)	(192,561)
賬面淨值	<u>118,279</u>	<u>451</u>	<u>1,969</u>	<u>18,092</u>	<u>138,79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物業、器材及設備—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附註：

(a)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樓宇中包括一項按照成本扣除累積折舊後合共港幣116,832,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19,826,000元)之物業。該物業是經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新界地政署署長基於特定條款下所簽署之中期租約而持有(「使用權」)。在使用權條款下，有關物業只能作特定用途，凡對該項物業作出任何轉讓、分租或出售等事宜，均須先取得地政署署長審批同意。本公司及本集團將該項物業併入樓宇項目中，並於結算日以其成本扣除累積折舊後列賬。

(b) 已於本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折舊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銷售成本	8,228	12,237
(減)／加：從存貨中(實現)／資本化之 折舊淨額	(4,414)	949
	<u>3,814</u>	<u>13,186</u>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	12
總務及行政開支	3,482	5,881
其他經營開支	1,913	2,109
減：從存貨中實現之折舊淨額	(17)	(35)
	<u>1,896</u>	<u>2,074</u>
	<u>9,204</u>	<u>21,153</u>

(c) 已於本綜合損益表中確認有關出租樓宇之收入減支出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租賃收入(附註4)	3,872	3,663
片廠設備收入	2,744	2,726
	<u>6,616</u>	<u>6,389</u>
減：支出	(125)	(118)
	<u>6,491</u>	<u>6,27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租賃土地—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租賃土地的權益指預付營運租賃款，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在香港，持有十至五十年租約	18,052	18,515
年初賬面淨值	18,515	18,978
攤銷(附註5)	(463)	(463)
年終賬面淨值	18,052	18,515
成本	23,181	23,181
累計攤銷	(5,129)	(4,666)
年終賬面淨值	18,052	18,515

附註：已於本綜合損益表中被確認為總務及行政開支之攤銷為港幣463,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463,000元)。

13 附屬公司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原值	4,900	4,900
減：減值準備	(4,890)	(4,890)
	10	10
附屬公司欠款(附註a)	35,445	35,793
減：減值準備	(35,282)	(35,216)
	163	577
	173	5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附屬公司投資(續)

(a) 應收附屬公司賬款乃無抵押，不計利息及須按通知償還。

(b) 茲臚列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如下：

名稱	註冊／ 經營 所在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 普通股 股數	股份 面值	持有已發行之 普通股百分比	
					直接	間接
電影動力有限公司	香港	影片製作 及發行	10	港幣壹元	-	100%
卓藝電影製作 有限公司	香港	影片製作 及發行	2	港幣壹元	-	100%
綜藝娛樂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00	港幣壹元	-	100%
邵氏製作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2	港幣壹元	100%	-
專文有限公司	香港	暫停營業	2	港幣壹元	100%	-
大都會電影製作 有限公司	香港	暫停營業	1,000	港幣拾元	100%	-
聯合製作有限公司	香港	暫停營業	2	港幣壹元	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1,646,749	1,493,34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扣除所得稅前盈利	393,970	368,193
— 所得稅開支	(73,929)	(64,272)
	320,041	303,921
儲備變動	429	(12,038)
已收股息	(199,305)	(176,527)
本年度貸款	24,955	38,045
於年終	1,792,869	1,646,749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投資原值：		
非上市股份	7	7
香港上市股份	1,053,250	1,053,250
	1,053,257	1,053,257
貸款予Goldway Holdings Limited：		
免息貸款(附註(a))	332,500	332,500
附加貸款(附註(b))	91,636	66,681
	424,136	399,181
	1,477,393	1,452,438
上市股份市值	4,840,267	5,563,459

附註：

- (a) 該貸款乃有抵押，不計利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b) 該附加貸款乃有抵押，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計算年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聯營公司權益(續)

(c) 茲臚列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主要聯營公司如下：

名稱	註冊／經營 所在地	主要業務	持有之已發行 股份詳情	佔擁有權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	香港	電視廣播	普通股每股 港幣0.05元	26%	-
Goldwa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投資控股	普通股每股 1.00美元	35%	-
香港影城有限公司	香港	發展電影片廠 及附屬設施	普通股每股 港幣100元	-	35%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如下：

	資產	負債	營業額	本年度 溢利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2,047,609	678,876	1,124,796	320,041
二零零七年	1,879,541	631,973	1,092,391	303,9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聯營公司權益(續)

以下是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已公佈財務報表之摘錄。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摘錄

綜合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4,325,809	4,201,186
銷售成本	(1,763,971)	(1,778,433)
毛利	2,561,838	2,422,753
其他收益	103,960	73,896
銷售、分銷及播送成本	(453,001)	(451,064)
總務及行政開支	(569,801)	(504,427)
其他經營收入	26,529	57,670
出售聯營公司股權的收益	140,000	–
聯營公司貿易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135,000)	–
融資成本	–	(9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24,982)	(163,109)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1,549,543	1,435,621
所得稅開支	(284,322)	(247,181)
本年度溢利	1,265,221	1,188,440
應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1,263,684	1,188,597
少數股東權益	1,537	(157)
	1,265,221	1,188,440
股息	788,400	744,600
按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計算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港幣2.89元	港幣2.71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聯營公司權益(續)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摘錄(續)

綜合資產負債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結算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器材及設備	1,721,921	1,731,207
租賃土地	185,775	183,848
無形資產	163,034	162,184
聯營公司權益	84,951	150,21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	3
承資公司借款	3,190	6,66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25	25,121
預付款	62,482	—
	2,232,081	2,259,242
流動資產		
節目、影片版權及電影	460,720	442,319
盤存	9,482	14,439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	1,405,703	1,372,347
可收回的稅項	443	1,450
抵押銀行存款	1,692	239
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	131,683	38,0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8,895	1,559,079
	4,018,618	3,427,899
總資產	6,250,699	5,687,141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900	21,900
其他儲備	685,832	669,823
保留盈餘		
—擬派末期股息	657,000	635,100
—其他	3,979,253	3,518,325
	5,343,985	4,845,148
少數股東權益	24,765	23,199
權益總額	5,368,750	4,868,3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聯營公司權益(續)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摘錄(續)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結算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6,112	126,443
退休福利責任	14,637	16,515
	140,749	142,95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668,365	593,994
當期所得稅負債	72,835	81,842
	741,200	675,836
負債總額	881,949	818,794
權益及負債總額	6,250,699	5,687,141
流動資產淨額	3,277,418	2,752,06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509,499	5,011,305

15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影片	-	224	-	-
原材料及沖印工作	753	7,504	753	7,504
	753	7,728	753	7,504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綜合損益表中被確認為銷售成本之已發行影片攤銷合共港幣229,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469,000元)。而原材料及沖印工作已被確認為費用並包括在銷售成本及其他經營支出分別為港幣19,853,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23,533,000元)及港幣819,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60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應收賬款、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2,729	9,181	2,729	8,829
減：特定呆賬準備 (三個月以上)	(672)	(1,731)	(672)	(1,449)
應收賬款—淨額	2,057	7,450	2,057	7,380
預付款、按金及 其他應收賬款	12,639	15,497	12,639	15,470
應收有關連人士(附註26(c))	11,628	7,229	11,628	7,229
	26,324	30,176	26,324	30,079

本集團設有一套既定之信貸政策。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日。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賬款並無減值準備。個別減值之賬款為一仍在商議中客戶之應清償金額。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211	930	211	860
三個月以上	396	684	396	684
	607	1,614	607	1,544
未逾期應收賬款	1,450	5,836	1,450	5,836
	2,057	7,450	2,057	7,38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惟沒有減值之應收賬款為港幣607,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614,000元)。此乃與本集團保持良好往績交易記錄的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無需對該等餘額提供減值準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應收賬款、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列貨幣結算之應收賬款淨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	2,057	7,388	2,057	7,380
美元	-	62	-	-
	2,057	7,450	2,057	7,380

應收賬款的特定呆賬準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1,731	1,731	1,449	1,449
準備撇銷	(1,059)	-	(777)	-
於年終	672	1,731	672	1,449

已減值應收賬款的原始準備已計入本綜合損益表中總務及行政開支內。在準備賬戶中扣除的數額一般會在預期無法收回額外現金時撇銷。

在資產負債表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賬款的公平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質押的抵押品。

對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之金融資產的信貸品質可以根據對方拖欠賬款歷史而評估。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淨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於過去十二個月內所接納之客戶	328	886
於過去十二個月以外所接納之客戶	1,729	6,564
總額	2,057	7,4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銀行及庫存現金	4,332	2,838	4,079	2,662
短期銀行存款	44,550	47,873	44,550	47,873
	48,882	50,711	48,629	50,535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為2.0%（二零零七年為4.1%）。該等存款之平均到期日為40天（二零零七年為26天）。

銀行結餘所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呈列於資產負債表的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列貨幣結算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	47,006	49,617	46,753	49,441
美元	1,876	917	1,876	917
泰國銖	-	177	-	177
	48,882	50,711	48,629	50,535

18 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25元的 法定普通股	
	股本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及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00,000,000	150,000
	每股面值港幣0.25元的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本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及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98,390,400	99,5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本公司普通儲備及留存溢利

	普通儲備	留存溢利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557,394	1,021,865	1,579,259
本年度溢利(附註7)	-	166,402	166,402
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度末期股息	-	(135,452)	(135,452)
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8)	-	(19,920)	(19,920)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557,394</u>	<u>1,032,895</u>	<u>1,590,289</u>
相當於：			
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度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8)		159,356	
留存溢利		<u>873,539</u>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32,895</u>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557,394	1,032,895	1,590,289
本年度溢利(附註7)	-	190,047	190,047
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8)	-	(159,356)	(159,356)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8)	-	(19,920)	(19,920)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557,394</u>	<u>1,043,666</u>	<u>1,601,060</u>
相當於：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度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8)		167,323	
留存溢利		<u>876,343</u>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43,666</u>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79B條計算，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派發儲備合計為港幣1,601,060,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590,28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422	447	422	40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7,161	10,526	7,129	10,088
	7,583	10,973	7,551	10,494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按其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即期	422	406	422	406
三個月以上	-	41	-	-
	422	447	422	406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列貨幣結算之應付賬款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	422	447	422	406
	422	447	422	4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僱員長期服務金準備－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之僱員長期服務金準備乃根據精算假設並以預計單位信貸法計算。

在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金額按下列方式釐定：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未注資責任之現值	7,847	6,588
強積金計劃之公平值	(5,941)	(4,845)
僱員長期服務金準備	<u>1,906</u>	<u>1,743</u>

在綜合損益賬確認之金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現有服務成本	1,066	1,042
精算虧損	209	144
強積金計劃資產之虧絀／(回報)	24	(180)
合計(列於僱員福利開支內)	<u>1,299</u>	<u>1,006</u>

在綜合損益賬確認之支出總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銷售成本	182	25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2	20
總務及行政開支	367	156
其他經營開支	728	580
	<u>1,299</u>	<u>1,00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僱員長期服務金準備－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在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長期服務金準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1,743	1,778
支出總額		
－強積金計劃(附註10)	962	1,041
－長期服務金(附註10)	337	(35)
支出總額(如上所示)	1,299	1,006
已付供款及利益	(1,136)	(1,041)
於年末	1,906	1,743

所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零八年 %	二零零七年 %
貼現率	3.74	4.20
未來薪酬之預期增長率	3.00	2.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遞延所得稅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變動(與同一徵稅地區之結餘抵銷前)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稅損		加速稅項折舊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5,043	2,926	(5,043)	(2,926)
在損益表(扣除)／記賬	(21)	2,117	21	(2,117)
於年終	5,022	5,043	(5,022)	(5,043)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損作確認。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確認稅損約為港幣174,181,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171,208,000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因未能確定將來可收回額度，該等稅損並未予以確認。此等稅損並無期限。

23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經批准惟未簽約 —有關本集團就一聯營 公司之電影片場及 配套設施發展投資 之應佔注資	65,864	90,819	65,864	90,819
經簽約惟未撥備 —有關物業、器材及設備	4,073	957	4,073	957
	69,937	91,776	69,937	91,7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租賃承擔

- (a)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關於租賃土地及樓宇的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第一年內	87	87	87	87

- (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關於租賃土地及樓宇的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第一年內	584	2,768	584	2,768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	-	588	-	588
	584	3,356	584	3,356

25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淨現金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扣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所得稅前溢利	311,400	293,794
應佔聯營公司扣除所得稅後淨溢利	(320,041)	(303,921)
利息收益(附註(a))	(8,639)	(7,803)
折舊(附註11)	9,204	21,153
租賃土地攤銷(附註12)	463	463
出售物業、器材及設備利益	-	(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7,613)	3,685
存貨減少	6,975	365
應收賬款、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4,311	2,127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少	(2,469)	(1,795)
僱員長期服務金準備增加/(減少)	163	(35)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淨現金	1,367	4,3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淨現金(續)

(a) 利息收益與已收利息之對賬：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益	8,639	7,803
應收利息增加	(3,698)	(2,732)
已收利息	<u>4,941</u>	<u>5,071</u>

(b) 在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器材及設備之收入包括：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1)	-	3
出售物業、器材及設備收益	-	1
出售物業、器材及設備收入	<u>-</u>	<u>4</u>

26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a)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在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之交易如下：

- (i) 本集團提供勞動及行政服務予一聯營公司所收取之管理費用總計港幣3,982,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4,033,000元)。提供該項服務而收取之費用乃根據雙方訂立之協議而定。
- (ii) 本集團提供勞動及行政服務予某些有關連公司所收取之管理費用總計港幣6,634,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7,558,000元)。提供該項服務而收取之費用乃根據雙方訂立之協議而定。該等有關連公司為本公司一主要股東所持有。
- (iii) 本集團從一聯營公司收取利息合共港幣3,747,000元(二零零七年為港幣2,736,000元)，作為提供附加貸款予該公司以資助發展電影片場及配套設施之用。該項利息計算乃根據雙方訂立之貸款書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a)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iv) 本集團從一聯營公司收取影帶數碼維修服務費用總計港幣998,000元(二零零七年：無)。提供該項服務而收取之費用乃根據雙方訂立之協議而定。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相等於董事酬金，並於附註10(a)中披露。

(c) 年終結餘—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應收有關連人士		
聯營公司	9,385	5,326
同系附屬公司	2,243	1,903
應收賬款總額(附註16)	11,628	7,229
減：應收一聯營公司利息(附註(d))	(6,483)	(2,736)
	<u>5,145</u>	<u>4,49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續)

(d) 貸款予一聯營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本金金額		
年初	399,181	361,136
貸款	24,955	38,045
年終(附註14)	424,136	399,181
應收一聯營公司利息		
年初	2,736	—
利息收入	3,747	2,736
年終(附註(c))	6,483	2,736
總金額		
年初	401,917	361,136
貸款	24,955	38,045
利息收入	3,747	2,736
年終	430,619	401,917

27 綜合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



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
SHAW BROTHERS (HONG KONG) LIMITED

Lot 220 Clear Water Bay Road,
Kowloon, Hong Kong